

市政統計週報

(第 105 號)

臺北市府主計處
90年5月16日
聯絡人：游騰益 2720-3231
林瓊兒 2759-5117

【提要】本市 89 年底已立案之公私立短期補習班計有 1,253 家，較 88 年底增加 6.19%；89 年中小學生參加校外補習比率為 55.14%，較 88 年提高 0.64 個百分點，其中以國中生之 67.96% 補習比率最高；平均每週補習 5.93 小時，亦較上年增加 0.17 小時，補習項目國小以『外語』為主，國中以上則以『功課』為主。

教育是推動人格養成、人才培育和文化傳輸之根本工作；補習教育則是因應正規教育不足之產物，惟受升學壓力的影響，本市各公私立短期補習班近八成是為學生升學而設的文理補習班。89 年底本市已立案之公私立短期補習班計有 1,253 家，較 88 年底之 1,180 家，增加 6.19%；其中文理補習班 979 家，占 78.13%；而技藝補習班 274 家，占 21.87%，內以藝術類 112 家、資訊類 82 家、家政類 42 家為多。

此外，根據調查 89 年本市中等以下各級學校學生平日放學後參加校外補習之比率為 55.14%，較上年 54.05%，提高 0.64 個百分點；國小學生參加校外補習之比率達 67.05%，國中、高中學生亦半數以上下課後進入補習班，分別為 67.96% 及 55.41%，可見學生家長不希望自己子女輸在起跑點之心理，亦同時彰顯出參加校外補習之需要；補習項目主要為「功課」類占 37.30%，「外語」類次之占 20.84%，再次為「音樂舞蹈」類占 6.14%。

各級學校學生參加校外補習，國中以上學生均以「功課」類為最主要之補習項目，尤以國中學生占 56.91% 及高中學生之 51.69% 為最多，足見升學壓力之嚴重性，而國小學生則以「外語」為主要補習項目，占 45.05%，較補習「功課」之 27.53% 高出甚多，顯示本市家長非常重視國小學生外語之學習，值得本市實施國小外語教學之參考。國小學生參加校外補習除「外語」及「功課」外，其餘如「音樂舞蹈」占 11.29%、「其他」（美勞、棋藝等）占 7.03%、「運動」占 4.84%，「電腦」占 4.38% 等比率，均較其他各級學校為高，可見升學壓力較低之小學生，學習空間亦較為寬廣。

89 年本市學生參加校外補習的各級學校學生平均每週補習時數為 5.93 小時，較上年之 5.76 小時，增加 0.17 小時；其中國小學生平均每週為 5.43 小時、國中學生為 7.50 小時、高中學生為 5.84 小時、高職學生為 7.29 小時；顯示各級學校學生補習風氣相當盛行，尤以國中學生每週補習時間最長，此係適逢國內教育改革之初，90 年首次以學力測驗代替升學考試，多數學生及家長對新興之升學方式不熟悉，而缺乏信心，因此投入更多時間補習功課，另部分高職學生則因改變初衷，希望繼續升學，致較一般學生花費更長的時間補習升學課業。

與高雄市或全臺灣地區比較，89 年本市學生參加校外補習所占比率 55.14%，較高雄市之 48.40% 及臺灣地區之 43.52% 均高；且參加校外補習學生其平均每週補習時間 5.93 小時，亦較臺灣地區之 5.67 小時及高雄市之 5.57 小時為長。

※本週報自 88.5.11 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

※本處網址 www.dbas.taipei.gov.tw。

市府網址 www.taipei.gov.tw 分類服務之市政統計。

臺北市各類短期補習班家數

單位：家

年底別	總計	文理 補習班	技 藝 補 習 班							
			小計	工	商	資訊	藝術	家政	運動	其他①
86 年底	985	629	356	7	82	65	127	61	4	10
87 年底	1,078	659	419	8	138	79	133	50	4	7
88 年底	1,180	679	501	8	188	99	143	45	4	14
89 年底②	1,253	979	274	7	18	82	112	42	5	8

中等以下各級學校學生放學後參加校外補習情形

單位：%

年別	地區別	參加校 外補習	補 習 項 目 (複 選)						平均每 週時數 (小時) □
			功 課	外 語	電 腦	運動類	音樂舞蹈	其他③	
88 年	臺 北 市	54.50	36.79	21.74	2.06	2.14	7.87	5.57	5.76
	國民小學	69.15	28.25	47.16	4.02	4.26	14.78	13.00	5.75
	國民中學	59.09	49.27	16.91	1.64	2.36	9.27	1.45	6.54
	高級中學	51.12	47.20	5.88	0.84	0.56	2.52	1.96	4.88
	高級職校	20.60	17.62	1.36	0.54	—	0.27	1.63	6.76
	高 雄 市	52.72	38.70	22.60	1.68	0.80	6.97	5.37	6.41
	臺 灣 地 區	42.36	29.85	15.93	2.03	1.16	3.16	2.79	7.70
89 年	臺 北 市	55.14	37.30	20.84	2.38	2.21	6.14	2.88	5.93
	國民小學	67.05	27.53	45.05	4.38	4.84	11.29	7.03	5.43
	國民中學	67.96	56.91	15.47	1.66	1.93	8.01	1.66	7.50
	高級中學	55.41	51.69	6.42	1.69	0.51	2.20	0.17	5.84
	高級職校	17.42	15.02	1.50	0.60	0.30	0.60	—	7.29
	高 雄 市	48.40	33.22	23.95	2.63	5.16	5.17	3.53	5.57
	臺 灣 地 區	43.52	29.33	17.47	1.95	1.50	3.65	3.14	5.67

資料來源：臺北市統計要覽、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灣地區中等以下各級學校學生學習及生活概況統計調查報告。

附 註：①其他包含速讀、函授、口吃校正等等。

②因補習班之補習類科已漸採多元經營，89年底凡補習類科跨文理及技藝類科者優先歸為文理補習班。

③其他包括美勞、棋藝等。

□平均每週時數係指參加校外補習學生之平均每週補習時數。